



聯博投信

EXECUTION VERSION
APPROVED BY AB LEGAL
110 台北市信義區信義路五段7號81樓及81樓之1(台北101大樓)
AllianceBernstein.com.tw
T +886 2 8758 3888
F +886 2 8758 3955

聯博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函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110)信義路5段7號81樓
電話: 02-8758-3888

受文者：如行文單位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4 年 1 月 16 日
發文字號：聯博信字字第 1140030 號
附件：

主旨：謹通知本公司總代理之「聯博-全球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以下稱「本基金」)，擬自民國(下同)114 年 2 月 6 日(以下稱「生效日」)起進行新申購及轉入等額度控管措施，相關事宜說明如后，敬請配合協助辦理。

說明：

- 一、 本公司業經主管機關核准擔任本基金於中華民國境內之總代理人，合先敘明。
- 二、 為落實法令要求，避免本基金之國內投資人投資比率逾越 70%之上限，本公司將自生效日起進行本基金新申購及轉入之額度控管措施。貴公司對於本基金新申購(不含生效日前依已生效之投資型保單定期繳交保費者)及轉入之投資金額，其單日所有級別加總不得超過美金 1 萬元(或等值外幣)。
- 三、 另定期繳交保費之保戶就生效日前(不含生效日)已生效之投資型保單仍得依原保單約定，繼續投資本基金，惟不得增加扣款金額及次數。
- 四、 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會」)之規定，貴公司不得以本基金相關級別暫停接受新申購作為廣告或促銷之訴求，如有藉此誤導投資人進行基金交易之情事者，金管會將依法處分。



聯博投信

110台北市信義區信義路五段7號
81樓及81樓之1 (台北101大樓)
AllianceBernstein.com.tw
T +886 2 8758 3888
F +886 2 8758 3955

五、 綜上，惠請協助辦理相關事宜。如本公司日後調整此額度控管機制，將另行函知 貴公司。

正本：英國保誠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元大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合作金庫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宏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凱基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全球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法商法國巴黎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安達國際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第一金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臺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按中文公司名稱筆劃順序)

聯博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